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榆阳区麻黄梁镇张虎沟村河道整治工程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 CA 锁报名后自行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9 月 17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ZXZB-2026-021

项目名称：榆阳区麻黄梁镇张虎沟村河道整治工程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912,3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榆阳区麻黄梁镇张虎沟村河道整治工程)：

合同包预算金额：1,912,3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912,3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水利工程施工	榆阳区麻黄梁镇张虎沟村河道整治工程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912,3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120 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榆阳区麻黄梁镇张虎沟村河道整治工程)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根据相关政策落实；

(2) 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应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企业的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

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榆阳区麻黄梁镇张虎沟村河道整治工程)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 投标人必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的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且为未被限制投标资格的企业。

(3) 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必须为本单位的注册的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资格,并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水安 B 证),并提供 2026 年 1 月至今本企业为其缴纳的至少 1 个月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材料(五险一金提供一项即可),且未担任其它在建工程的建造师(提供无在建工程声明);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01 月 01 日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须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或营业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01 月 01 日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5 年度完整的赋码财务审计报告,财务审计报告须有注册会计师签字盖章和公司盖章,并附通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报备并取得全国统一的验证码并提供网页查询截图,财务须状况良好,具有有效履行合同资产能力;企业注册不足一年可提供公司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至少包含利润表、资产负债表及现金流量表)或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9)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异常经营名录”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附投标截止日前的查询结果但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网页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鲜章）为准；

(10) 投标信用承诺书（替代保证金）；

(11) 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承诺书；

(12) 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09月07日至2026年09月11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1:3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使用CA锁报名后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09月17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在线提交。

五、开启

时间：2026年09月17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系统，在线参加开标过程。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人”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报名并下载采购文件。未及时下载磋商文件将会影响后续开评标活动，其后果自负。

(2) 供应商须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3) 供应商初次使用交易平台，须先完成诚信入库登记、CA 锁认证及企业信息绑定。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4) 特别提醒：①本项目将采取“不见面”开标的形式，供应商无须到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网上直接参与开标活动。相关注意事项具体详见磋商文件要求。②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的方式，供应商使用 CA 锁对响应文件进行制作、签封、加密、递交、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电子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CA 锁购买：榆林市民大厦 3 楼，E18、E19 窗口，电话：0912-3452148。

(5) 投标人应随时关注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响应文件编制时，将在交易平台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此时投标人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SXSCF 格式），并使用该文件重新编制电子响应文件（*.SXS TF 格式），使用旧版电子采购文件或旧版答疑文件制作的电子响应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各投标人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应随时关注发布的变更公告，代理公司不再单独通知，因投标人未及时关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榆林市榆阳区水利局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金沙路北端水务大厦

联系方式：0912-325782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正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朝阳路中央公园 C 座写字楼 6 楼

联系方式：1529129515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吕利华

电话：15291295151